

贈閱

广西 隆林
磨基乡仡佬族社会历史調查报告

内部参考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編

1964年10月

6273

051

說 明

《广西隆林磨基乡仡佬族社会历史調查报告》是1958年冬由我組派黃昭、吳振祿、黃永禎、陈恩光同志和中共隆林县委派来的熊英成同志用較短的时间实地調查写成，此材料是当时我們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的初次嘗試，可以說沒有田野調查的經驗，水平較低，錯誤和缺点甚多，曾先后得到有关領導同志的批評，對我們实是一个很大的帮助。往后我們虽又作了补充修改，有些我們認為对的也沒有加以刪改，在这些調查資料里，看来亦不能說明仡佬族解放前后的变化，为了搜集資料，参加調查的黃昭同志于1964年又作了些修改，編印出来，以供参考，錯誤的地方看来还有，敬請讀者批評指正。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

1964、10、

目 录

壹、一般情况.....	(1)
一、地理概述.....	(1)
二、民族概况.....	(1)
三、民族语言.....	(4)
貳、解放前的社会经济结构和政治制度.....	(4)
一、经济部分.....	(4)
甲、解放前的农业.....	(4)
(一) 生产力.....	(4)
(1) 土地与农作物.....	(4)
(2) 仡佬族男女老幼之间的分工.....	(5)
(3) 解放前的换工互助.....	(5)
(4) 生产工具.....	(6)
(5) 耕作技术与生产季节的安排.....	(7)
(6) 肥 料.....	(8)
(7) 水 利.....	(9)
(二) 解放前的生产关系.....	(9)
1. 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	(9)
2. 剥削及其形式.....	(11)
3. 土地的买卖与典当.....	(12)
4. 雇 佣.....	(13)
5. 超经济剥削.....	(13)
乙、手工业及工业、商业、林业.....	(14)
丙、副业生产.....	(15)
二、政治制度.....	(15)

(1) 解放前的阶级结构.....	(15)
(2) 乡约与习惯法.....	(17)
叁、解放后政治经济的发展.....	(22)
一、人民政权的建立巩固和发展.....	(22)
(1) 清匪反霸.....	(22)
(2) 农会的成立和组织.....	(22)
(3) 土改(略).....	(22)
(4) 民兵(略).....	(22)
(5) 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22)
(6) 工业及手工业、副业、林业.....	(24)
二、党团组织的建立发展与民族干部培养.....	(27)
三、人民公社的建立.....	(27)
肆、文化教育、宗教、生活风俗习惯.....	(28)
一、文化方面.....	(28)
1. 教 育.....	(28)
2. 体 育.....	(29)
3. 艺 术.....	(30)
4. 医药卫生.....	(31)
二、宗教迷信.....	(32)
三、饮食、服饰、居住.....	(33)
四、家庭婚姻丧葬.....	(36)
伍、大跃进与人民公社化的仡佬族.....	(41)

壹 一般情况

一、地理概述

仡佬族是广西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少的民族之一，全区人口约四百多人（1958年数字）。绝大多数居住在隆林各族自治县境内的德峨、岩茶、克长、那劳、者浪等区的边境。其中有三百多人聚居在德峨公社海拔约一千五百公尺的大水井和三冲两个石山地方，形成了太分散、小集中的人口分布，且杂居于汉、苗族或僮族中间。由于居住的分散，仡佬族一般没有自己的圩场，如大水井（村）的仡佬族赶集都要跑到三十里（华里）路的德峨，赶集的小圩场去。

仡佬族大都住在高寒的石山区，例如大水井就是在石山的山腰间，地势险陡，山高逾数百公尺。由于地势的高斜，气候较为寒冷，每年六月间稍热，春秋一般温和，但春初和秋末都有寒意，而秋冬之交有下霜的现象，冬天则下雪，但为期不很长。由于气候高寒，致农作物的生长期较长，例如玉米生长期为160天—180天才能收获。可见此地地延长了三十至五十天不等，其它农作物亦有按其生长比外地推迟的现象。

由于仡佬族大都生活于高寒山区，种植水田不多，约占畲地的一半左右。（水田都置于外乡）土壤方面：因住地分散，各地略异，以我们在水水井的调查，该地区的土质是灰色黑土，但土层不深，若挖下五寸即是坚硬的黄土。

由于山岭重迭，一般来说交通是很不便利的，如大水井地方尽是羊肠小道，关隘之多，确是屡见不鲜。

仡佬族地区的物产有玉米、水稻、小米、三角麦、高粱、新米、红苕、黄豆、四季豆、羊角豆、米豆、豌豆；瓜类有南瓜、香瓜等；其他有黄果、辣椒等十多种，其中以产玉米为最多，粮食一般来说，解放后已能自给。

至于仡佬族地区的矿藏，根据勘探材料尚未发现，有待进一步勘探。

二、民族概况

①自称和他称及分布：

仡佬族自称为“图里”，苗族称之为“格依”，僮族和汉族称之为“仡佬”。

居住在隆林县仅有75户仡佬族，人口318人，分布在德峨54户，岩茶12户，克长7

戶，那勞和者浪各2戶。其民族人口以德峨地區較多，299人，其中男154人，女145人。仡佬族分布于該地區的村落有大水井、三沖、新寨、那地等。其人口在大水井21戶，115人，男58人，女57人；三沖村30戶，男85人，女76人；新寨2戶，男9人，女9人；那地1戶，男2人，女3人。從階級成份來看，僅以我們在大水井村的調查所知，該村的21戶仡佬族中，貧農有13戶，65人，中農6戶，47人，富農2戶，13人。

仡佬族大都是居住在邊沿的高山，是由于統治階級進行民族壓迫及民族歧視政策所致。

②民族關係

該縣有漢族、僮族、彝族、苗族等民族，仡佬族多與苗族雜居在一起。據了解仡佬族與苗族在解放前就是團結互助的。如傳說初來此地區時，大家都是開荒辟草的，故今仍有“苗苗仡佬，開荒辟草”的口頭傳說。仡佬族和苗族在勞動中建立起親密的友誼，兩族的青年有相互打老庚（結拜兄弟）的習慣，如郭卜印就與苗族打了三十多個老庚。長期以來雙方凡遇有紅白喜事，民族之間都互相幫忙的事例是很多的，一般約備酒六斤，錢約在一元（光洋）左右，豆腐五至六斤不等，作為世事人情。每到節日也有互相走親戚的現象。

由于歷代剝削階級的統治與壓迫，仡佬族與保族的關係也有不夠融洽的現象。

解放後，在黨和毛主席的民族政策的光輝照耀下，當地黨和政府在各個運動中不斷地貫徹民族政策，民族之間的隔閡基本上消除。因此，在生產上都相互交流經驗，特別在大躍進中，大家都參加了高級合作社和參加了人民公社進行共產主義的大協作，到外縣去煉鋼煉鐵等，集體勞動，沒有什麼我是仡佬族，你是保族，他是苗族之分。羣眾反映：“不象過去彝族有彝族的土地，苗族有苗族的田地，現在大家都合并起來成為一家了。”

仡佬族和苗族在生產上都有互相幫助的情況，這是在農業合作化以前常常有的。例如苗族不懂種水稻，仡佬族就很樂意的去幫助他們教會他們種水稻的耕作技術，土改第一年苗族分到田不會種，結果失收，到第二年就熟悉了。

③仡佬族的民族來源

仡佬族人口少，分布散，據我們在大水井（聚居村）的了解，仡佬族的由來傳說是這樣的。傳說仡佬族原籍是貴州新義府，小地名是馬逼橋、六支大崖腳、那隆坝、坡甘効（按地名均是語音，沒有文字）等四個地方。

迁来广西的原因，相传是当时为着陆家和郭家同争一个姑娘而打起官司，历时三年，结果郭家被陆家几乎杀光，时只剩下一个老婆婆——沙氏及两个小孩子，要是不逃跑的话就要为陆家所杀绝，为此，老婆婆就把两个小孩（一郭亚从、一郭亚胜）装进箱子挑走逃跑到广西来。先初原到西隆（今广西隆林）大地名坡堡岩，小地名腾上、马葱等三处，到后什么用具都没有，因而生活上受到影响，只好与人家卖工来养活这两个小孩，后来小孩长大了，由于本民族已经没有人，就与汉族开亲成婚，住着三辈人了，偶尔有一天狂风暴雨整个地基都垮陷下去，全屯的人全被淹没，只剩下一个婆婆（姓向氏或则向不清，汉族）和一个小孩，该婆婆又把小孩带到克长弄维屯住得三年，才搬到大水井有五家仡佬族住的地方，当时这孩子是（勇）字派，郭家的字派即：勇、应、明、真、正、秀、基（除正、秀、基外，其他均是译音）等七个字派，这孩子与仡佬族的王、罗（姓）家住，后来罗才娶一陈氏给他为妻，因而，仡佬族到广西来已有十代左右。

也有的传说不一，一说是仡佬族人家是从贵州十支大崖脚迁徙而来的，居住此地区（按大水井村）已经八、九代了。初来时仅一户人家，即居住于旧州（今田林县属）附近的隆凹场，当时无牛耕地，仅靠手挑尖木作工具在火烧过了的土地上钻一个个洞种植作物，起初作物生长甚好，过了数年农作物渐渐不好，因而就跑到隆凹场附近的马葱屯（按据说是今隆林县的一、二区属）有了耕牛犁地后，生活逐渐好了起来，由一户变为十多户，这就是生活改善后人口繁荣的结果。在马葱屯居住的十多户人家，有一天快将下雨，当时有两个娃娃一男一女闯案子（按玩案之意）突然倾盆大雨，马葱屯竟然崩塌下去，一男一女则跑到大水井找到仡佬族的罗家，后女的则嫁给罗家，罗家也到隆凹场一带娶来一个汉族妇女给这逃跑来的男孩。由于罗家好事常与别人打官司，弄得家破人亡（当时有六、七户），据说现在那劳区境内尚有罗氏一户。这娃娃由于找到罗家，因此仡佬族活才传到现在，否则也就忘记了。

再另一种说法与前一种相同，但因罗家与郭家不和，家族内部相互矛盾和相互斗争，终于，罗家失败最后竟然绝代。

从有关历史书籍中来考证，仡佬族是从贵州迁来的。仡佬族的名称如《贵州通志》和《大明一统志》贵州布政司条，都载有仡佬族的名称。在元代以前，仡佬族聚居在贵州，元、明、清三代统治者不断对贵州少数民族进行暴力的镇压政策的结果，迫使仡佬族分迁到邻近各省。这些历史事实与我们在大水井中调查时所了解的民间传说是从贵州兴义府（现在贵州安龙县）迁来，直到现在已住下十多代了。可见，这些材料提供了仡佬族居住在隆林各族自治县一个可以印证的线索。

三、民族語言

仡佬族語言，因地區之異，語言亦有差別，如大水井的仡佬族與該縣十三區仡佬族尚能互通互懂，但與三沖的仡佬族會話則略有差異，或則大同小異。大水井的仡佬族還能講本民族話的已經不多，如21戶仡佬族中大小能說的僅有四戶，其他老人還能懂一些仡佬族語言，至於青年人或小孩有的已不能讲了。據其所述，不能講的原因是由于社會不斷的擴大，語言用起來受到一定的影響，如其周圍大都是苗族，與苗族的交往是日常之事，因此仡佬族又能操苗族的語言，另一原因是仡佬族與其他民族結婚的多，與本民族結婚的少，如與漢、僮、侬族等相互通婚，這些民族的婦女到仡佬族家後，多數都說普通話作為表達思維的工具，因而仡佬人也隨之逐漸少講本民族話，而共同講普通話和其他話了。

仡佬族的詞匯如：

吃飯 = 卡瑪 吃菜 = 卡卡惹 吃早飯 = 卡米 吃晚飯 = 卡欲 走路 = 被辣
走上山去 = 被那可七 糯米 = 出被里 李果 = 罵橋 粘米 = 出被 桃果 =
罵旁 鴨 = 別 黃豆 = 不符 雞 = 鐵

二 解放前的社會經濟結構和政治制度

一、經濟部分

甲、解放前的農業

(一) 生產力

(1) 土地與農作物

仡佬族的土地占有都是田與地各占一半，從12戶仡佬族土地占有情況來看：

階級	戶數	水田面積	山地面積
富農	2戶	540斤種子（合90公）	440斤種子（合76.66公）
中農	5戶	84斤種子（合14公）	194斤種子（合32.33公）
貧農	5戶	22斤種子（合3.66公）	126斤種子（合21.00公）

合计 12户 646斤种子(合107.66公) 760斤种子(合126.66公)

从以上看,而地稍多,田则较少,但田多置外乡,路途很远,经营土地是很不方便的。五区三冲乡弄麻屯16户仡佬族,在解放前都是跑到十里外的农林乡去耕水田。对土地的经营使用如畲地每年只种玉米一次,中间还可间种和套种黄豆及羊角豆等。在国民党统治年代,约有四至五年的时间,这里山区农民被迫种鸦片烟为主。而种农作物为副。历年农作物种植的有:玉米、稻谷、黄豆、小麦、荞麦、羊角豆、豌豆、高粱、玉米、红苕、新米、四季豆、南瓜、黄瓜、向日葵、蚕豆、烟叶、火麻、辣子、茄子、番茄、茶辣等十多种,其中以中糙玉米为主要的。关于农作物的来源据在现在的老人来说已无从考究。单位面积和产量变化如下:畲地玉米每斤种子20—30斤的收获,合每亩产玉米120—180斤,这是比较低的产量。好的畲地则产量更高,有30—40斤(每斤种子)产量,这样每亩即产180—240斤,稻田的产量在解放前也是很低的,每斤种子产20斤到30斤,逢着旱年则有失收的危险,甚至仅能回收种子而已。在以上农业通常年产量的情景下,富农之户,年可收入稻谷7000斤,玉米6000斤,而贫苦之户年收成700斤左右的收入,灾荒之年只不过200—300斤的产量收入而已。可见贫富之分是极其悬殊的。

(2) 仡佬族男女老幼之间的分工

- 1.男工:犁田、犁地、打柴、种玉米时挖坑、割草、打黄豆、收玉米时男挑女揸。
- 2.女工:挑水、(太远时由男人去挑)种玉米放种子,找饲料喂牛、猪,推磨、喂猪都由妇女去做,砍猪菜等等,煮饭(现在减少了这项,但仍有煮菜一项)揸粪上地,其他还有些零星家务及生产等。
- 3.男女共同劳动的:选种子、收玉米、黄豆、除草、中耕、培土、种玉米、耘田。
- 4.女孩:在家看家,或则放羊牧牛,做家中轻而易举的家务工作等。
- 5.男孩:读书、看牛、放羊。
- 6.老人不能外出的在家料理各种事务,如喂猪等零星活路。

(3) 解放前的换工互助

仡佬族在解放前亦有过换工的习惯,解放初期加上政府的号召,因而对换工更有进一步的发展。仡佬族的换工是一个工换一个工,中、贫农之间称为换工。贫、中农农民与地主、富农做工每个劳动力每天仅获得玉米一斤或二斤极低的报酬,这种关系不能称为换工、帮工,而是一个雇佣的关系。

劳动人民之间换工时间大都在插秧、犁田、犁地、除草中耕中耕玉米等为主,但也

有红白喜事的打柴起房子用的劳动力均为他们换工所必须的事，一般的换工多是男换男工，大人换大人工，如郭卜金兰与郭卜玉会家做工，郭卜玉会还工时，不能以其儿子或其妻来换，一定由郭卜玉会来换这样壮年人的换工，否则今后就很少换工或不换工。

换工排工的次序例如是：甲、乙、丙、丁四户，先做甲家后第二天做乙家，第三、四天做丙丁家，如果当天甲家的活路做不完，第二天不能继续与甲家做，必须与乙家做，这样轮流下去周而复始，一直做完为止。

仡佬族换工一般做甲家的，当天晚上必定在甲家吃饭，在乙家做工则在乙家吃饭。

换工的好处：（1）能做完工，劲头也较大，原因是力多协作好，如仡佬族种玉米，一人挖坑，一人上粪下种子等，（2）劳动力可以调剂，（3）懒的不敢再偷懒。

妇女在劳动中的地位：劳动强度是比男人大的多，例如仡佬族郭卜秀、郭卜印（均系贫农）他们家每人均有四、三人，年纪很小，卜秀卜印的妻子除负责抚养小孩外，还各养母猪二头，每天还得外出找猪菜一措篓至措半，一般都有六点钟才外出，上午10时归来，回后还要砍和煮，而且要喂，时间已到12时，养猪、看小孩、磨玉米、挑水、洗衣服、煮饭菜四件事情在未办食堂之前是同时并搞的，所以妇女忙得不可开交，但男人偶而闲着而不协作互助，认为这是妇女干的事，有孩子多的家妇感到非常吃力，加上孩子的打打闹闹，妇女更感到十分的麻烦。

（4）生产工具

1.犁：仡佬族使用之犁与外地犁差不多，犁铧虽长，但犁身与犁口将成为平行，因而犁地犁田均不够深，一般的只有三、四寸深，木架均系木工所制，甚至有个别户农民也可自找木材削成，但一般都是去德峨街与长发街买到的多，木犁的后座木大而肥，有些笨重，但适宜于犁山畲或小块土地，倘若一旦碰上石头不会使犁断掉，犁口用铁铸冶而成，与苗族所用之犁同，犁口产于本区八科乡，总共重量约十五斤左右。

2.踩耙：形成四个方方形的木踩耙，框子木厚四寸，耙齿前9后10成19个，但耙是斜的约45角度，齿露于外长均2寸许及3寸，因而耙田耙地均可但不深，群众仍习惯用之，这种笨重之农具，出产于苗族地区。

3.锄：锄有一种，成正方形，锄口长一尺、八寸不等，宽约二寸，多用于挖地，种山玉米等之用，锄的来源是去德峨乡购买。

4.月刮：仡佬族称为“薅刮”，与外地月刮形状略同，刮口大约六寸，出产于贵州等省，木柄长2尺5寸，铁的锄柄长约二寸，重量带木柄共重一斤半至二斤半，使用情况是一般用于中耕除草等。

5.柴刀：刀身约长6.8寸，带木柄则长1尺2寸，尖端附一勾，勾长3至4分，产地来自贵州省，此地仡佬族及苗、侬民族均用之，柴刀之用途是砍柴割草均可以。

6.镰刀：仡佬族用的镰刀有两种，一种是六两重，刀口与手把握处恰成为垂直的，刀脊成为弯状弧形，来源于本地，另一种刀口有密齿，刀口很薄，长约八寸许，宽约五分平行至首尾，用途是专供割禾、草之用，产地于外县来，这种多买不到，因而多用上一种。

7.顶耙：铁的制具，有四个长约四寸的耙齿，齿与齿之间的距离约为一寸许，形成一个小铁耙，用于耙取牛粪和猪圈内的羊粪草肥，或翻肥料之用等，如果没有此耙，栏内的肥料则无法取出，因而很需要。

8.揸箕，即现在妇女用的揸箕，与苗族同，这一揸箕用作取收玉米及南瓜、各种豆类及采集猪菜等之用，均是适用，因此仡佬族每家都备有此一工具。

9.揸架：解放前，割草所得的草一般都用揸架来运，适用于山区，因此所揸之物约有50、60斤之多。

10.斧与外地用同

综合以上所有9种农具，以锄犁和柴刀、镰刀为主，用途较为广泛的在耕种土地上用锄耕的多，几乎每天农民都利用它进行不同的生产，而离不了这些农具，这几种农具据了解多是解放前却早有了的。农业的生产水平因而也就很低，生产方法亦是简单，假如玉米地上放上几堆粪，然后犁过或锄过就要挖坑后放上玉米种子，除田每坑多长三株以上而需拔除外，一直待到180天就去进行收割工作，中间不讲究中耕以及施肥了，偶然中耕一次，仅只是除草而已，他们竟视之为“风俗习惯”、按这样的耕作才得收到玉米，下面耕作技术以说明。

(5) 耕作技术与生产季节的安排

1. 耕作的方式方法

这里以种玉米为主，仡佬族在耕种上仍是稀疏的种植方法，如玉米株距解放前是四至五尺，这种种植方法他们说有它的原因，这里地势高，气候较为寒冷，他们说阳光晒的时间短，有太阳的那天，例如三冲每天晒太阳仅有七、八个小时，甚至有些地方，如老寨住的冲口连冬天也晒不到太阳的，情况虽然这样，但如果密植的多施加肥料，讲究精耕技术，即使高寒地区也能增产的。仡佬族种玉米一般是旧历一月末下种，采用同上面稀植方法，每年仅种一糙，稻谷也是旧历四月种植，是先育秧苗为移植的方法，解放前株距与行距据郭卜玉会说：肥瘦田种植都有二尺到二尺五的距离，这种广种薄收在仡

佬族来说是相当平常的，从经济作物黄豆的耕种方法来说，黄豆与玉米同时下种，或则稍迟几天，因为地少多种黄豆不种其他作物的做法。虽然这样，但在种植上都有其广种薄收的，例如仡佬族的三丫口冲约有地25亩，种玉米仅六升（一升=8斤）即48斤种子，平均每亩不到2斤种子，黄豆4升种子（每升=八斤）32斤，平均亩种不到一斤半，黄豆仅收入284斤，每亩收入11.4斤，这种收入的确是非常低的。

这些都与耕作方法不讲究所致

季节的安排

正月：搬粪上地、种玉米、种南瓜、种羊角豆

二月：种黄豆、打秧田、撒秧

三月：玉米除草和培土、种黄豆

四月：插秧、中耕玉米（除草）

五月：耘田

六月：耘第二次田

七月：割草给牛、猪、羊，喂牛余则踩成肥料

八月：收黄豆、收玉米

九月：收稻谷

十月：犁田过冬

十一月：犁田过冬、打柴过冬

十二月：休息过年

以上是仡佬族的各种农作物种植的季节安排，不过只有春一、二月种玉米、黄豆忙，四月种田忙和七、八月收玉米、黄豆忙与九月收稻谷忙外，其他很少出工，原因多是地主、富农占有大量土地，贫苦农民即使有劳动力也没地方施展。吃不饱、穿不暖的农民也没有心机去改进生产工具了。

（6）肥料

仡佬族过去习惯使用肥料有牛踩的厩肥，其次猪粪肥，③草木灰，④羊肥。肥料的来源：①牛踩的厩肥多习惯于每年七月割草攒回给牛吃，剩下的即踩踏，这样日积月累就可得到很多的堆肥，每头牛每年可得肥料500担以上。②猪肥料：仡佬族均有养母猪的习惯，据现在看，居住在磨基乡的仡佬族统计：除五、六户没有母猪的，其他每户均养有母猪、生猪等，仡佬族每养猪还用杂草给猪垫睡的习惯，因而每年得肥料户得160担不等。③草木灰（仡佬族称之为火灰）因此地地势较高，气候稍有寒冷，一年四季火

灶经常生火，因而得到火灰也会相应增加，每户每年约得 10000 斤左右，④羊粪：（这里仡佬族称为羊肥）每年养羊的农户约得肥料 100 多担。

除以上肥料外，仡佬族是不习惯使用水粪肥料，而且也没有使用，特别人粪尿就不加以使用，农民都是嫌其脏，特别嫌其臭，因而全乡无厕所。至于绿肥也是没有加以使用的。

（7）水利

仡佬族居住的地方多无河流，住在磨基乡的仡佬族三个小屯均无水利，有田的则于外乡，饮水问题仅靠蓄水的水井，但到十月天则水井干枯，因此各族人民不得不跑到约 30 里外去挑水，一个劳动力仅能挑两挑，养猪、喂牛、羊都有着一定的影响，每年均缺水三—四个月，多的则有 8 个月，但缺水 8 个月一般是在极个别早年才发生。

其他灾害：于民国十四年有过一次旱灾，农作物损失很大，几乎全部失收，农民生活很苦，吃的是野菜充饥。此外还有各种虫灾。

（二）解放前生产关系

1. 生产资料占有制形式

（1）土地占有情况

住在磨基乡大水井屯的仡佬族有两户富农，6 户中农，13 户贫农。据调查了解该屯解放前共有土地约 1960.5 斤种子（这里习惯以种子计算）以每亩四斤种子计，约等于 489 亩强。（土改时每亩以三斤种子计，现在以四至六斤种子计算），其中两户富农占土地约 998 斤种子（包括田 540 斤种子）约等于 249 亩强，占全屯的土地 50%，中农占有土地约 441.5 斤种子（包括田 166 斤）约占 110 亩，占全屯土地 22%；贫农约 521 斤种子（包括田 93 斤种子），等于 130 亩，占全屯土地 28%。

解放前富农的土地大都是出租的，自己耕或雇工耕的仅是一小部分而已。如郭卜福妹出租的水田占有水田的 75%，雇工和自耕部分仅十余亩。而其他土地全靠出租剥削，全年收入租谷约万斤。

（2）生产工具占有及其他：

仡佬族各阶级生产工具占有情况表

阶 级	耕 畜				农 具							每 户 耕 牛 平 均 数	百分比
	黄牛	马	骡	驴	小 计	犁 头	耙 子	板 锄	挖 锄	鋤 刀	小 计		
富农	9				9	2	4	2	3	9	9	29	2
中农	13	2	1		16	4	2	3	6	11	11	37	6
贫农	13	2	2		17	12	4	2	11	34	15	78	13

从上表看出各阶级占有的生产资料是多少不一的，富农每户平均有耕牛4.5头；中农每户平均有耕牛两头多；贫农每户平均刚一头，从占有农具上看，富农每户平均14.5件，中农平均每户6件多些，贫农和中农相差不远。富农虽占有较多的耕牛，除自己畜养个别外，大部租给别人代养，如富农郭卜玉廷有耕牛5头，自养一头，其他出租。郭卜福妹四头耕牛全部租给别人代养，进行多方面的不同形式的剥削。

(3) 富农发家史

据调查了解富农郭卜福妹的父亲约在民十年前原是一个孤儿，生活还很苦，靠打工过活，后来由于自己安家落户，首先是自己开荒种地，以后生活开始渐好，经济日益宽裕，从而便开始请雇工人，并恃其经济的富裕向外放租贷款，贫苦农民向他借粮钱每年按本付息，如因生活穷困不能如期还清则以本上加利，年复一年，越积欠越多，贫苦人更是力所不及，无法还清，就不得不以田地抵数，结果，土地就慢慢的转到他的手上了。如解放前郭卜寿（崖脚屯仡佬族雇农）因娶妻急需用钱就出卖一块地给郭家，特别郭卜福妹的父亲凭着自己家的有利的经济条件，在十三区的长发乡购买不少的水田，由于远道不便只好大部分都租给该乡当地的群众耕种，每年靠收租谷约达5000斤玉米和稻谷，冬天收进囤奇，荒月放出去，利息借一斗到期要还2—3斗。据了解郭一年放租谷1000斤，按1斗还3斗计（1斗80斤）年共收入本利50斗4000斤，这样的年复一年的剥削，郭卜福妹就是这样发家起来的。

另外，解放前（约1947）国民党反动派和本地恶霸杨登鹏（苗族）之流为了达到他们发财的目的，曾大肆的“鼓动”和压迫人民群众种大烟，时亦为富农发财之机会来了，富农依靠着自己土地多的有利条件，出租土地给当地的群众分种，收成后是对半分租。富农郭卜玉庭在这个时期则任伪甲长，该地的烟税是通过其收集上交的，因而郭就从中附加税额，其分下所应免出部分税款就在这里面化为乌有了。不仅如此，还得额外

的收入，至于郭出租土地的地租和郭自己雇工种的部分年共收进大烟达千两，由于种大烟对农民残酷剥削的结果，郭卜玉庭这个富农的经济地位就显得富厚，因而购买了步枪、驳壳各一枝，以示其之势力（解放后这些枪枝被解放大军收缴了）郭卜玉庭等他们的发家都渗透着许多贫苦农民的血汗的。

2. 剥削及其形式

解放前这个地方除了地主阶级的剥削外，还有富农的剥削，其剥削形式大致有如下：

（1）地租

①对分租：这里地租租额分租较为普遍，对分租就是业主与佃农各取一半，如以所收入计即各得50%，如解放前（1945——1951）郭卜寿之大哥郭亚顺讨老婆时无力交礼金，将在坡凸处一块五亩宽之地典卖给富农郭卜福妹（仡佬族）后又领回自种，从民国十多年来至解放后1954年土改时止，前后30多年的对分租，每年收入600斤左右，各得300斤，这种对分租种子一般由田主出，而佃农则负责肥料。

②定额租：定额租比对分租（活租）有一定的限额，不管佃农收入多少，均按原定的租额交租，如遇灾年歉收，亦得按额交租。如郭卜寿解放前1945——1951年，租种磨基乡伪村长杨万林（苗族地主）的地一块（在杨坎子）2.5升种子（20斤种子等于五亩地）每年收入玉米560—640斤左右，该地定额为每年交400斤租玉米，郭卜寿（佃户）每年仅收得160—240斤。这种定额租在荒旱之年收入不达400斤的，也得掏本补交，即使一颗没有收，其租额也得在千求万拜之下交上300—320斤，仅免交100或800斤。如郭卜寿有一年仅收得480斤，该年交了400斤租，自己仅得80斤。这种定额租和对分租不同，种子肥料一概由佃户自负。

2. 借贷剥削

①借贷手续

这里的仡佬族的借贷手续较简单，但一般有亲族和他族之分，如在大水井的仡佬族都是郭氏，所以在借贷手续上并无什么多大的限制，可直接到借方征求同意即可借用，但如属远地而非亲属的，必须在征求得借方同意后自找一中人随同而去取款，经中保人之手交与借贷人，由中保人向借方口头（因文字困难，故一般不立约）提出保证到时本利归还借款者，如有他端由保人负责等等之类的保证，就可取款应用，如无保人而非亲戚者，一般得看看其家庭的财产有没有可以抵押的，如果他认为有的也可以借的，但如

果借款以后到期不能清还者，借主就到借钱的家立有锅头就拿锅头去，总之，借款在仡佬族中一般都得找个中人以资见证。

②借债原因与用途

解放前借债原因很多，但主要的是本地豪霸的残酷剥削敲榨与勒索，再加上国民党的苛捐什税，许多贫苦的农民无法维持生活，逼得象油锅上的蚂蚁的时候，就只有向富户人家借钱借粮，否则就得被饿死，所以在这里贫苦农民向富农借钱借粮是常事是不奇怪的，亦因这种借贷关系，就为富农请雇长短工开辟了来源。如富农郭卜福妹家，以前在夏种秋收中每天经常有十人多至30人以上来给他做活，都是贫苦农民因向他家借了粮去而后以工还出，如借粮还工者，一升粮5—6个工不等。至于借钱主要是用来交苛杂税或受地主恶霸者勒索，特别这里以杨登鹏为首的地霸在这里勒索确是常见的。只要生活勉强过得去，就将成为他们勒索的对象，如郭卜珍兰解放前原任长发乡（克长区）后为杨阴谋对其进行勒索而迁徙来此的。又如郭卜玉妹（贫农）在解放前因家中无粮敷口，只得向富农郭卜玉廷借银十元，第二年本利各还22元。

总之，解放前借贷的都是因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地方恶霸的横暴拷榨勒索，造成贫苦农民生活饥寒交迫，而为求全生命不得不进行借贷。

借贷利率，据了解这里借贷的利率一般只有月利和年利两种。如

借银：一元月利一毫，年利一元（本利二元）

借粮：一斗二斗（年利）（如为亲属减少五升，一斗还五升）

借贷后如借方不能按期清还者，一般则以本上加利之。

由于借贷给贫苦人民带来更大的痛苦，有的因借贷后年复一年债务日增，不得不典当或出卖土地，如民廿七年郭卜福生家（贫农）因交不起国民党繁重的苛税，向富农郭卜福妹借银十元（光洋），一年后本利达22元，到时无法清还，着写给一块三亩宽的畲地顶债，由债主补38元作为典当关系，并由郭佃耕该地实行对分收租，后又无法可赎，却由债主补60元作为120元断卖给富农郭卜福妹了。

3. 土地的买卖与典当

在解放前这里的土地买卖情况，由于土改期间契约均烧毁，故其年代已无字可考。但根据我们在么基乡（苗族的土地买卖订立契约与仡佬族同）收集到一张常么乡（邻乡）断卖土地的文约看，在咸丰初年这地方已经发生了土地买卖的现象。现将其抄录于下：

“立出杜断私地土契人常么韦阿保为因家下帐目紧迫无力使用无地出办只得父子弟兄讲议自心情愿将祖父遗留下之私地壹块土名龙身卜上抵陈姓地为界下抵罗姓地

为界左抵杨姓地为界右抵杨姓地为界。

中脚踏手找四至分明地出賣先問房族無人承受今請中人上門出賣到客人楊阿李名下出首承買耕種為業即日三面眾議廷貴作賣價大清淨銅錢陸拾貳千零六百文整，每千重六斤半……錢契一手現交明并無下欠分文亦無貨物私情准報自賣斷文后如黃花而身討地永遠五代不回頭錢杳無轉地無回石滾不滾水流輪任從楊姓子孫永遠管業自后妻父子叔侄兄弟子孫一切人等

補契九哥拔再稅契千心補再不得上門復行或再之事倘有爭端情事。○執紙赴○處公論理問認○咄之罪無辭先此言明方始承交今恐念不在立此賣契一紙付與錢主收永遠為據。

今因咸豐五年五月十八日書阿保上門加補老木老衣加補尾地銅錢六千文足

復意中○天武受錢一百文 見證人楊老四

復代筆人黃德明受錢一百二十文

石（担）保人黃卜法 韋亞良 韋有才 楊任昌

在場見證人楊仁成 楊老四 楊阿脚

巴（把）事人 韋德順

代筆人 陸天富 外姑姐妹叔侄弟兄共墨立契酒一罇桶一只

咸豐二年 九 月 初一日立絕賣斷地書阿保是實”。

4. 僱傭

仡佬族中僱傭一般有日工和年工兩種。日工他們稱短工，年工則稱為長工。

①短工：由于地主富農對貧雇農的長期剝削，貧苦農民無法繼續生活，不能不到地富之家當短工度日，除當天在地主家吃三餐外，每日工資是一斤半米。

②長工（年工）：年工就是地主富農直接僱傭來家直接參加主要勞動并受地富的支配的雇工。

仡佬族富農雇工，據了解其僱傭的長工或短工，大都是僱傭附近苗族的貧苦農民，個別是仡佬族貧苦農民。長工工資如給糧食一般一年二、三斗，或則給九元至10元光洋不等，由于地主、富農的引誘說多住兩三年即代找配偶，結果僱傭農民上當而當上三、四年甚至更長些時間受地富長期殘酷的剝削。

5. 超經濟剝削

富農的超經濟剝削主要表現長工身上，如解放前富農郭卜福妹（仡佬族）家年雇長